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陳韋伶
電話：03-5220824
電子信箱：02412@ems.hccg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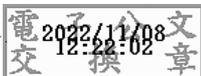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東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國字第11101697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1016979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「內政部所主管災害緊急應變警報訊號之種類、內容、樣式、方法及其發布時機公告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111年11月7日府授消管字第111016826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
副本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

學務處 111/11/08 12:30



1110005885 有附件